



健新科技

NEEQ : 839333

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GUANGZHOU JIANXIN TECHNOLOGY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8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我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）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冼文聪
职务	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
电话	86-020-28812525
传真	86-020-28812519
电子邮箱	xianwencong@jxtech.net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jxtech.net/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20 号十二层； 邮政编码：510665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80,805,529.97	76,180,689.31	6.0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9,497,260.40	19,380,972.47	103.79%
营业收入	135,393,506.92	41,844,278.58	223.5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5,066,476.61	-12,218,502.18	223.3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2,716,705.49	-18,199,284.12	-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8,248,833.60	-10,317,991.94	192.8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7.49%	-63.04%	-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69	-0.56	222.71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66	-0.56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(元/股)	1.72	0.86	93.13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7,687,998	23.89%	1,800,752	9,488,750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,191,666	9.78%	2,207,084	7,398,750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625,000	2.88%	275,000	350,000
	核心员工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4,042,002	64.62%	-600,752	13,441,250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8,938,334	41.13%	-1,072,084	7,866,250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4,825,000	22.20%	-3,575,000	1,250,000
	核心员工				
总股本		21,730,000	-	1,200,000	22,930,000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13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 股比例%	期末持 有有限售股份 数量	期末持 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
1	张振华	3,558,000	1,135,000	4,693,000	20.47%	3,229,750	1,463,250
2	新余健云	4,600,000		4,600,000	20.07%	0	4,600,000
3	唐票林	3,314,000		3,314,000	14.46%	2,593,000	721,000
4	温利兰	3,000,000		3,000,000	13.09%	0	3,000,000
5	刘勇	2,658,000		2,658,000	11.60%	2,043,500	614,500
合计		17,130,000	1,135,000	18,265,000	79.69%	7,866,250	10,398,75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- 张振华直接持有新余健云 17.18%的合伙份额，为新余健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；唐票林直接持有新余健云 13.48%的合伙份额；刘勇直接持有新余健云 6.52%的合伙份额。
- 股东张振华、唐票林、刘勇、及唐票林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新余健云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：协议各方同意通过该协议的安排，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，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- 1、张振华直接持有新余健云 17.18%的合伙份额，为新余健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；唐票林直接持有新余健云 13.48%的合伙份额；刘勇直接持有新余健云 6.52%的合伙份额。
- 2、股东张振华、唐票林、刘勇、及唐票林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新余健云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：协议各方同意通过该协议的安排，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，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。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1. 本公司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 号)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。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：

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		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	
应收票据		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39,918,137.81
应收账款	39,918,137.81		
应付票据		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7,954,643.46
应付账款	7,954,643.46		

2.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——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》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——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——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——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》。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，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	26,546,167.26		
应收账款	26,546,167.26			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	7,751,481.42		

应付账款	7,751,481.42		
------	--------------	--	--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广州拾贝云科技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100%）与宜昌健新科技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100%）。报告期内，上述两家公司尚未开展业务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